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104年度自我評鑑委員說明會

# 自我評鑑實務

主講人：王如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 NTCEU

# 主講人簡歷

**最高學歷：**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博士

**現 職：**國立台中教育大學校長

**經 歷：**教育行政高等考試及格

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所長

致遠管理學院(台首大)副校長

國家教育研究院學術副院長/代理院長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執行長

**專長領域：**教育知識管理、知識經濟與教育、教育行政學、比較教育、高等教育

**近期著作：**亞洲科學教育師資培育、教育公平、各國中等較育、節能減碳教育：國際觀點與案例、各國高等教育制度、國際大學研究績效評鑑等專書

發表SSCI、TSSCI等期刊之中英文學術論文

# 大綱

壹

基本理念

貳

評鑑倫理

參

實地訪評

肆

報告撰寫

伍

相關法規

陸

實務經驗

柒

結語-未來發展

# 壹、基本理念

大學作為學術的殿堂及專業治理的場域，本身即應對於自我之辦學成效、研究表現與社會服務等面向負起應盡的責任，並且透過持續的自發性自我評鑑來了解當前學校之優劣與待改進事項。



## 貳、評鑑倫理

### • 定義

專業社群為了維持其專業地位與權威，訂定專屬的準則以作為社群成員共同遵守的規範，而由評鑑專業社群訂定以供評鑑專業人員遵守的行為準則，稱為評鑑倫理，以彰顯評鑑的專業度。

### • 內涵

- ✓ 具備評鑑專業能力、恪守倫理守則
- ✓ 遵循工作倫理-保密及利益迴避
- ✓ 尊重人際倫理-對於評鑑利害關係人的尊重、平等對待與良好溝通
- ✓ 注重社會倫理-評鑑結果正確性、避免政治意識干擾、善盡公民責任促進社會福祉

## 參、實地訪評

- ✘ 應保持客觀中立的立場，避免以主觀意識或己身偏見對受評單位進行評斷
- ✘ 應秉持正向積極態度，以專業角度診斷、協助受評單位改善教育品質。
- ✘ 執行評鑑相關工作時，應多方蒐集資料，並詳細查證其正確性，避免斷章取義。
- ✘ 評鑑委員間應齊力合作、相互尊重且充分溝通，以凝聚對評鑑議題之共識。

## 參、實地訪評

- ✘ 應尊重其他成員，未經同意不得引述或轉述其他成員專業意見，並避免探詢或批評其他委員對評鑑之意見及與評鑑議題無關之隱私
- ✘ 應避免暗示或告知有關認可結果建議案之訊息
- ✘ 實地訪評前，應秉持敬業態度詳閱受評單位之自我評鑑報告書及相關資料；實地訪評過程中，仔細觀察並詳細記錄受評單位現況，做為撰寫評鑑報告之依據

## 肆、報告撰寫

- ✍ 從閱讀自我評鑑報告開始，到完成評鑑報告撰寫的過程中，評鑑委員都應確認已充分掌握受評單位之辦學方向或教育目標，並時時以此做為執行評鑑工作時判斷之基準
- ✍ 除掌握受評單位之辦學方向或教育目標為專業判斷之基準外，評鑑委員更應以同理心時時自我提醒，確實做到專業「同儕」之角色
- ✍ 依據參考效標，蒐集相關之事實性資料與意見性資料，並以事實性資料做為判斷意見性資料真實性之參考，最後做出專業判斷並形諸文字



## 肆、報告撰寫

- ✕ 訪評意見之敘寫應該強調背景（現況）、證據，及判斷三者之邏輯與連貫性。
- ✕ 改善建議必須植基於訪評意見中之證據與判斷，對事實性現況（如師資人數、學分與課程開設等）應提出規範性（prescriptive）建議（如增聘2位教師、選修學分至少應XX學分等）；至於對意見性現況（如教育目標之明確性、課程架構與教育目標之關連等）應提出描述性（descriptive）建議

## 肆、報告撰寫

### 評鑑委員在撰寫評鑑報告時之注意事項

1. 避免直接引用晤談後的意見反應
2. 避免具名下進行負面批判或引述相關人員之意見
3. 避免用詞挑起受評學校及系所人員間的反彈、矛盾或衝突
4. 注意專業術語之一致性
5. 避免數據之誤植
6. 避免直接引用自評報告書中有關問題（缺失）之內容
7. 評鑑報告最後應進行整體檢核，避免出現前後矛盾之意見。

## 伍、相關法規

教育部試辦認定大學校院自我評鑑機制及結果審查作業原則 (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修正)

<http://edu.law.moe.gov.tw/LawContentDetails.aspx?id=GL000677&KeyWordHL=%E5%A4%A7%E5%AD%B8%E8%87%AA%E6%88%91%E8%A9%95%E9%91%91%E7%B5%90%E6%9E%9C&StyleType=1>



# 陸、實務經驗

- 不參加說明會或遲到早退
- 對評鑑的規劃理念與相關標準缺乏認同
- 參與實地訪評時遲到早退或評鑑前臨時換人
- 於實地訪評前未能詳閱受評單位資料
- 不熟悉受評單位脈絡環境與學校定位，或依據自己的喜好與專長向受評單位提出不當見解
- 對受評單位有先入為主的觀念
- 複製或攜出受評單位之評鑑相關資料以為私用
- 實地訪評時央請受評單位辦理個人託付事項



# 陸、實務經驗

- ✘ 洩漏提供負面意見之晤談者身分，或使用刺激性用語，挑起受評單位教師、學生與學校之間矛盾與衝突
- ✘ 私下要求受評單位提供相關評鑑資料等訪評後：透露評鑑結果與討論過程、抱怨申復問題等
- ✘ 評鑑結果發佈前先對外透露
- ✘ 本身明知有違反倫理情事，但卻刻意隱瞞
- ✘ 收受禮物或招待與受評單位有關係或恩怨
- ✘ 於評鑑期間以評鑑委員之名義，邀請受評單位教師至該校任職，或提出有在受評單位任職之意願



# 柒、結語-未來發展

## 🔊 評鑑目的及定位

- 目的：協助學校發現問題，改善教學品質，引導學校自我定位及發展特色。
- 定位：大學評鑑以確保大學教學品質及提升競爭力為目的。

# 柒、結語-未來發展

## 系所評鑑體系

教育部：定期辦理對評鑑中心之評鑑、定期辦理對評鑑中心之評鑑、擇定績優學校自辦外部評鑑

### 評鑑機構

#### a. 評鑑中心定位

輔導及認可專業評鑑機構輔導及認定大學自辦外部評鑑， 並成為後設評鑑機構

規劃並促進專業學會共同發展各該專業領域之評鑑指標

接受學校主動申請執行評鑑工作

評鑑委員專業化之提升

我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之國際接軌專責機構

#### b. 經其他認可之專業評鑑機構



# 柒、結語-未來發展

## 評鑑方式之改進

- + 校務評鑑：維持外部評鑑
- + 系所評鑑：第3週期以擇優授權自辦外部評鑑為主軸
- + 專案評鑑：簡化整合辦理統合視導

## 評鑑項目及指標之檢討

透過專業對話過程形成多元評鑑指標

## 評鑑結果

未來第3週期評鑑結果第一次僅公布通過之系所，評鑑結果為「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者經1年改善期後，接受追蹤評鑑、再評鑑通過後再予公布

## 結果運用與退場

未來評鑑結果將與政府資源配置適度脫勾





謝謝聆聽~~

NTCU

